

葵涌蘇浙公學

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學年
中二級 第二次考試時間表

AA/41/24(B)

二零二五年五月八日

日 期	時 間	科 目	考試地點			
			2A	2B	2C	2D
5/6 (四)	08:15 – 09:15	Eng G.E.	305	306	307	308
	09:45 – 10:45	中國歷史				
6/6 (五)	08:15 – 09:45	數 學	306	307	2CDa <203/4>	2CDb <308>
	10:15 – 11:15	生活與社會	305	306	307	308
9/6 (一)	08:15 – 09:30	中國語文 1	305	306	307	308
	10:00 – 11:15	中國語文 2				
10/6 (二)	08:15 – 09:15	Eng Comp.	305	306	307	308
	09:45 – 10:45	綜合科學				
11/6 (三)	08:15 – 08:45	普通電腦	禮 堂			
	09:15 – 10:15	Eng L.C. ㊦				
12/6 (四)	08:15 – 08:45	普通話 1 ㊦	禮 堂			
	09:00 – 09:30	中國語文 3 ㊦				
	10:00 – 11:30	普通話 2				
13/6 (五)	08:15 – 09:15	地 理	305	306	307	308
16/6 (一)	08:15 – 09:15	歷 史	305	306	307	308
	09:45 – 10:45	中國語文 4	報到室: <308>			
17/6 (二)	考試後備日					

注意事項:

- 所有學生必須於早上八時前到達學校，在操場上排隊，按指示前往考室，學生須安靜地在考室外排隊等候，待監考老師指示，方可進入考室。
- 小息排隊：**
每節考試完結後，學生必須離開考室到操場、小食部或圖書館休息。每節考試前十分鐘，所有學生必須到考室門外排隊，保持安靜，等候監考老師的指示方可進入考室。
- 遲到：**
考試時間為一小時或以上：遲到超過三十分鐘者，將不准進入試場；考試時間少於一小時：遲到超過十五分鐘者，亦不准進入考室。
- 任何原因的考試缺考均不設補考。若學生無故缺席或在考試期間擅自離校，又或未依程序辦理請假或早退手續，均視作曠課論處理。在此情況下，學生相關考卷的成績將評定為**零分**。
- 申請成績估算：**
 - 若因疾病或特殊事故（如法庭傳召、代表香港比賽等）缺席測驗/考試者，家長可向校方申請成績估算，而該卷別的估算分數將按學生最近期的評估成績作估算基礎（包括但不限於測驗、考試），再以 70% 方式計算，成績估算結果由校方作最後決定。
 - 申請成績估算必須同時滿足三個條件，請家長特別留意以下條件：
如學生因疾病缺考，家長須於當日上午 8:00 或之前致電學校請假，並在病假首日起計 3 個日曆日內，向校務處提交「病假申請家長信」和「醫生證明書」（不接受到診紙），其餘兩個條件及詳情，請參閱學校通告 24007#5 之校內成績計算。

6. 除所需文具外，學生應帶備**學生證**及**學生生活檔案**回校。
7. 考試期間，如因熱帶風暴或惡劣天氣而教育局宣佈停課，則當天的考試將會改期舉行(日期容後通知)，停課日之後的考試則依照原定之考試時間表如期舉行。
8. 英國語文(卷三)、普通話(卷一)及中國語文(卷三)廣東話聆聽試於**禮堂**進行，**中國語文(卷三)普通話**聆聽試場則設於 **G7** 室，應考同學須自備耳機並按時自行前往。學生必須使用 3.5 mm 插頭的入耳式或耳塞式耳機(見下圖)，不可用頭戴式耳筒。



9. 考試期間須確保電子器材妥善關妥，並**不得佩戴**具顯示功能之智能手錶。